

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

2016 年度业绩预亏公告

(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)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本期业绩预告情况

(一) 业绩预告期间

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。

(二) 业绩预告情况

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16 年经营业绩将出现亏损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约 3.75 亿元左右。

(三) 注册会计师未对公司本期业绩预告发表专项说明。

二、上年同期业绩情况

(一)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：-19,638.52 万元。

(二) 每股收益：-0.37 元。

三、本期业绩亏损的主要原因

2016 年随着国家经济增速放缓，多行业产能过剩，传统制造业多数企业规模和利润下降。本公司机床业务持续下滑，日常经营活动困难，后期市场动力不足，回款状况不佳，现金流持续紧张，应收账款回收压力较大，子公司经营业绩下降等。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，预计 2016 年经营业绩将亏损，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亏损约 3.75 亿元左右。

四、其他说明事项

(一)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预计数据，因审计工作尚未完成，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 2016 年报为准。

（二）鉴于本公司于 2014 年、2015 年连续两个财政年度经审计为净亏损，上海证券交易所已根据上市规则自 2016 年 4 月 1 日起发出 A 股退市风险警告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14.1.1 条第（一）款的相关规定，若公司 2016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仍为负值，公司 A 股股票将于 2016 年度报告披露后被暂停上市。

公司已多次发布公告警示风险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

沈机集团昆明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 月 23 日